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CHINA INDUSTRIES LIMITED

南華工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3)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South China Industries Limited南華工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 就有關(i)間接出售Praise Rich Limited餘下49%權益之非常重大出售及關連交易；及(ii)關於悉數轉換可換股票據之非常重大收購及關連交易發出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關於批准，其中包括，該交易及可換股票據II之條款與及行使可換股權票據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¹⁾	贊成 ⁽²⁾		反對 ⁽²⁾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1. 批准、確認及追認該協議，關於WTS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 (「WTS」) 之出售銷售股份及WTS促使出售銷售債務予南華置地及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所有其他交易。	49,568,000	100	0	0
2. 批准、確認及追認可換股票據II之條款及條件，行使可換股票據及可換股票據項下擬進行之所有其他交易。	49,568,000	100	0	0

附註：

1.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其副本載於通函內)。
2. 票數及百分比乃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已投票之獨立股東所持之股份總數為基準。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過半數贊成票，各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30,334,742股。南華集團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持有396,641,357股股份，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就此放棄投票。獨立股東持有餘下的133,693,385股股份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並無股份可讓其股東有權出席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決議案。持有合共49,568,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約9.35%)權益之獨立股東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一般事項

誠如通函所披露，該交易之先決條件須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當日或之前達成。南華置地、賣方及本公司已訂立備忘錄，其生效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據此各訂約方確認及認知該日將為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

完成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完成之所有先決條件均獲達成及符合。完成將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根據該協議進行。

代表董事會
董事
張賽娥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現行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即吳鴻生先生、張賽娥女士、Richard Howard Gorges先生及吳旭峰先生；(2)非執行董事，即吳旭茱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趙善真先生、謝黃小燕女士及李遠瑜女士。

* 僅供識別